

证券代码：873100

证券简称：倍施特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和线上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和其他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和其他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上午9：30。

会期0.5天。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100	倍施特	2026年4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5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6-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之法定代表人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
- 3、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上午9：00-9：30

(三) 登记地点：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368号2栋1单元16楼1号

邮编：610041

联系人：张静，电话：18980855949，邮箱：zhangjing@cdqcp.com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

《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